

# 在全国政协十四届三次会议闭幕会上的讲话

(2025年3月10日)

王沪宁

各位委员、同志们: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四届全国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经过全体委员共同努力,圆满完成各项议程。

中共中央高度重视这次会议,习近平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等党和国家领导同志出席大会开幕会和闭幕会,看望委员并参加联组讨论,同委员们共商国是。

全体委员高度评价过去一年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中共中央统揽全局、沉着应变,团结带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攻坚克难、砥砺奋进,顺利完成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任务,推动中国式现代化取得新的重大成就;一致认为新时代党和国家面貌之所以能焕然一新,一年来在世界变局中之所以能续写“风景这边独好”新篇章,起决定性作用的是习近平总书记领航掌舵,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一致表示要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

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进一步坚定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胜利的决心和信心。

会议期间,全体委员认真讨论政府工作报告和其他报告,认真审议政协常委会工作报告和提案工作情况报告等文件,取得丰硕议政成果。这是一次高举旗帜、凝心聚力、求真务实、团结奋进的大会,充分彰显了人民政协的显著政治优势,彰显了我国全过程人民民主的蓬勃生机活力。

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成立75周年大会上强调:“希望人民政协发扬优良传统,牢记政治责任,坚持党的领导、统一战线、协商民主有机结合,充分发挥专门协商机构作用,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广泛凝聚人心、凝聚共识、凝聚智慧、凝聚力量。”我们要坚持人民政协性质定位,坚持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扎实做好“四个凝聚”工作,不断提高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水平,更好担负起把中共中央决策部署和对

人民政协工作要求落实下去、把海内外中华儿女智慧和力量凝聚起来的政治责任。

第一,做好“四个凝聚”工作,要毫不动摇坚持中国共产党的全面领导。中国共产党领导是中国人民形成和保持强大凝聚力、强大自信心的根本保证。我们要牢记人民政协制度、人民政协组织的鲜明政治属性和政协委员的重大政治责任,把参加人民政协的各党派团体和各族各界人士团结凝聚起来,始终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中共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不断夯实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政治基础,切实把中国共产党的意志主张转化为各党派团体和各族各界人士的高度共识和自觉行动。

第二,做好“四个凝聚”工作,要紧紧围绕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履职尽责。服务和助力中国式现代化是人民政协的工作主线,党和国家中心任务推进到哪里,人民政协就要把人心、共识、智慧、力量凝聚到哪里。我们要用

中国共产党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取得的伟大成就感召人,用中国式现代化的光明愿景激励人。要紧扣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动高质量发展、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等方面的重点难点问题,深调研、建真言、谋良策,在聚焦“国之大者”和民之关切的高质量协商、高水平建言中更好服务大局、促进团结。广大政协委员要立足本职岗位躬身实干、建功立业,以实际行动展现责任担当。

第三,做好“四个凝聚”工作,要切实发挥最广泛爱国统一战线组织的政治作用。坚持大团结大联合是人民政协作为最广泛爱国统一战线组织的职责使命。要带着责任和感情做深做实谈心交流、团结联谊工作,提升共识度、拓展团结面。要完善委员联系界别群众工作机制,多做强信心、聚民心、暖人心、筑同心工作,唱响主旋律、传递正能量。要坚持人民政协为人民,加强人民政协反映社情民意、联系群众、服务人民机制建设,不断巩固

全国各族人民大团结,加强海内外中华儿女大团结。

第四,做好“四个凝聚”工作,要更好发挥人民政协作为社会主义协商民主重要渠道和专门协商机构作用。人民政协是各党派团体和各族各界人士发扬民主、参与国是、团结合作的重要平台。要健全深度协商互动、意见充分表达、广泛凝聚共识的机制,加强政协协商同其他协商形式的协同配合,在协商中出办法、出共识、出感情、出团结,当好党的政策宣传者、群众利益维护者、社会和谐促进者。

各位委员、同志们!

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中共中央周围,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勠力同心、团结奋进,为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努力奋斗!

(新华社北京3月10日电)

##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四届全国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关于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5年3月10日政协第十四届全国委员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四届全国委员会第三次会议,批准王沪宁代表政协第十四届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所作的工作报告。(新华社北京3月10日电)

##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四届全国委员会第三次会议政治决议

(2025年3月10日政协第十四届全国委员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四届全国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于2025年3月4日至10日在北京举行。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等党和国家领导同志出席会议,同委员共商国是。会议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中共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积极履行职责,务实协商议政,完成各项议程,取得重要成果。

会议审议批准王沪宁代表政协第十四届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所作工作报告,审议批准蒋作君所作提案工作情况报告。委员们列席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听取并讨论李强所作政府工作报告,听取并讨论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讨论其他有关报告等,表示赞同并提出意见和建议。

会议认为,过去一年,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中共中央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沉着应变、综合施策,攻坚克难、砥砺奋进,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改革开放持续深化,社会主义文化繁荣发展,民生保障扎实有力,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社会大局保持稳定,中国特色大国外交开创新局面,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任务顺利完成,中国式现代化取得新的重大成就,更加坚定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胜利的决心和信心。

实践证明,中共中央集中统一领导是做好党和国家各项工作的根本保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具有强大真理力量和实践伟力。人民政协要提高政治站位,更加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中共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会议认为,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成立75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高屋建瓴、精辟深邃、内涵丰富,闪耀着坚持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的真理光芒,为新时代新征程人民政协事业发展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要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深刻领会中国共产党领导是人民政协事业发

展进步的根本保证,深刻认识人民政协制度和人民政协组织的鲜明政治属性,深刻把握新征程上人民政协工作的着力点,增强做好政协工作的政治责任感和历史使命感。

会议认为,过去一年,政协全国委员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党的领导、统一战线、协商民主有机结合,坚持人民政协性质定位,坚持人民政协为人民,紧紧围绕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议政建言,持续提升政协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水平,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

会议强调,今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一年。要把服务中国式现代化作为工作主线,聚焦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动高质量发展、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等方面的重点难点问题,深入调查研究,深度协商议政,开展民主监督,助力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要着眼事关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大战略性、前瞻性问题,组织开展跨领域的专题研究,为中共中央制定“十五五”规划建议建真言、谋良策。

会议强调,人心是最大的政治,共识是奋进的动力。人民政协要坚持把加强思想政治引领、广泛凝聚共识作为中心环节,更好发挥统一战线凝聚人心、汇聚力量的政治作用,引导参加人民政协的各党派团体和各族各界人士始终同中国共产党想在一起、站在一起、干在一起。要常态化开展委员读书、理论学习和政治培训,不断巩固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政治基础。要协助党和政府做好宣传政策、化解矛盾、稳定预期、提振信心的工作,引导界别群众和有关方面全面辩证看待经济形势、发展大势,唱响主旋律、传递正能量。要把谈心交流、联谊交友工作做深入,把委员联系界别群众和履职“服务为民”活动做扎实,更好知民情、解民忧、暖民心。要发挥我国新型政党制度优势,推进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加强同党外知识分子、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联系,全面准确、坚定不移贯彻“一国两制”、“港人治港”、“澳人治澳”、高度自治的方针,坚定不移推进祖国统一大业,促进政党关系、民族关系、宗教关系、阶层关系、海内外同胞关系和谐,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要健全人民政协协商民主机制,更好发挥专门委员会基础性作用和界别特色作用,提高专门协商机构效能。(下转第四版)

##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四届全国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关于政协十四届二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情况报告的决议

(2025年3月10日政协第十四届全国委员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四届全国委员会第三次会议,批准蒋作君代表政协第十四届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所作的政协十四届二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情况报告。(新华社北京3月10日电)

##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四届全国委员会提案委员会关于政协十四届三次会议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

(2025年3月10日政协第十四届全国委员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全国政协十四届三次会议期间,广大政协委员、政协各参加单位和政协各专门委员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成立75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积极提交提案,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动高质量发展、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献计出力。

截至3月5日20时,共收到提案5890件。依据《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提案工作条例》和提案审查工作细则,经审查,立案5002件,并案262件,转为意见和建议626件。

立案提案中,委员提案4531件,占90.6%;集体提案471件,占9.4%。其中,经济建设方面提案2133件,占42.6%;政治建设方面提案419件,占8.4%;文化建设方面提案459件,占9.2%;社会建设方面提案1387件,占27.7%;生态文明建设方面提案604件,占12.1%。

本次会议提案有以下特点:一是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委员们以高度负责的政治责任和严肃认真的科学态度,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为推动“十四五”规划圆满收官、科学谋划“十五五”规划,务实建言献策。二是质量进一步提高。委员们坚持提案不在多而在精的

原则,突出专业所长,深入调查研究,提案建议更具前瞻性、针对性、可操作性。三是界别特色进一步体现。政协各参加单位,政协专门委员会和界别、委员小组注重发挥界别特色优势,在广泛深入协商的基础上提出集体提案。四是凝心聚力作用进一步发挥。委员们通过提案充分发挥人民政协专门协商机构作用,践行全面发展协商民主重要要求,以履职尽责的担当作为,坚定发展信心,凝聚奋进力量。

大会闭幕后,提案将送交承办单位办理。本次大会提案截止日期以后收到的提案,作为平时提案及时审查处理。以上报告,请予审议。(新华社北京3月10日电)

##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政协十四届二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

——在政协第十四届全国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上

(2025年3月4日)

蒋作君

各位委员:

我受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四届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委托,向大会报告十四届二次会议以来的提案工作情况,请予审议。

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是人民政协成立75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广大政协委员、政协各参加单位和各专门委员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成立75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积极通过提案履职。全国政协十四届二次会议以来,共提出提案6019件,经审查立案5091件。立案提案中,委员提案4609件,集体提案482件,其中各民主党派中央

和全国工商联提案354件。遴选并督办重点提案77项。99.9%的提案已经办结。

总体来看,提案紧紧围绕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动高质量发展、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等建言献策,一大批意见建议转化为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政策举措,落实到相关发展规划、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中,提案的作用进一步彰显。

经济建设方面,围绕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扩大国内有效需求、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等提出提案2200余件。制定民营经济促进法、减轻企业负担等提案,在完善市场监管机制、优化营商环境等工作中得到积极采纳。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建立完善创新产品采购绿色通道机制、开展家电以旧换新等提案,助推有关部门出台加强消费供给创新、激发投资活力等政策举措。推动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加快发展低空经济、推动人工智能大模型创新发展等提案,为培育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发展新质生产力提供重要参考。加强基础研究和关键核心技术

攻关、发挥科技领军企业创新引领作用等提案,有力促进我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实施。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推动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等提案,为完善房地产政策、防范化解房地产市场风险提供参考。进一步深化财税体制改革、促进中小银行高质量发展、推动地方债务风险化解等提案,在完善金融监管体制、构建防范化解隐性债务长效机制等工作中被借鉴吸收。推进城市更新、完善土地承包政策、统筹推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等提案,为促进城乡共同繁荣发展发挥积极作用。扩大制度型开放、加快培育外贸新动能、推动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等提案,为加快建设贸易强国、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贡献力量。

政治建设方面,围绕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推进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现代化等提出提案600余件。加强中小学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加强宗教界“双通”人才培养、加强对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思想政治引领等提案,为完善相关领域政策法规提供重要参考。(下转第五版)